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89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4月10日 公告名称:《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过户完成时间	2026-09-01
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5.96元/股 过户数量:255,000股,占总股本比例:0.0240%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数不超过126人,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超过6人(以上人数为首次授予部分,均不含预留部分),合计受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62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36.20万元,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天味食品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由6.51元/股调整为5.96元/股。

2026年6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5,81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6月5日非交易过户至"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5.96元/股。截至过户完成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5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28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审验结果,预留授予部分实际参与认购份额的员工为6人,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1,519,800元,认购份额1,519,800份,受让公司股份价格为5.96元/股,受让公司股份数量为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40%,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A股普通股。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255,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9月1日非交易过户至"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5.96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11%。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权益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50%。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公司层面考核和个人层面考核,将依据公司层面考核结果及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以及《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有关资产做出分配。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2月5日~2027年2月4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75,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667,87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16元/股~13.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回购数量不低于551.73万股(含)且不超过689.65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及金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交易情况为准(回购数量根据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26年2月5日至2027年2月4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和2026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2026年8月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275,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80元/股、最低价为10.16元/股,回购总额为人民币29,667,87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52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子公司原料药获得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纳大药厂手性药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性药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艾拉莫德《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6YS00837),并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原辅包登记信息"平台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料药登记信息

1、化学原料药名称:艾拉莫德

2、登记号:Y20250000295

3、申请事项:境内生产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

4、包装规格:5kg/桶、10kg/桶、25kg/桶

5、生产企业:湖南华纳大药厂手性药物有限公司

6、生产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铜官循环经济工业基地铜官大道139号

7、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质量标准、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

8、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A

二、药品的相关情况

艾拉莫德是艾拉莫德片的原料药。艾拉莫德片主要用于治疗活动性类风湿关节炎。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手性药物公司化学原料药艾拉莫德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表明上述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药品审评技术标准,已批准在国内制剂中使用,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受GMP符合性检查进度以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上述品种的生产销售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药品销售易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6-025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5: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ALNOFHueO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容知日新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聂卫华先生

总经理:李飞先生

财务总监:赵阳女士

董事会秘书:孔凯先生

独立董事:张璇女士、王翔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ALNOFHueO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15:00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说明会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551-65332331

邮箱:ronds_@rond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695 证券简称:中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30日~2027年6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8日、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35.83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和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270 证券简称:ST臻镭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航芯源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芯源")因经营管理安排,于近日对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经理进行变更,目前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由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变更主体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航芯源	法定代表人	谢炳武	祝君升
	董事	谢炳武	祝君升
	经理	谢炳武	祝君升

二、变更后《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321997729H

名称:浙江航芯源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祝君升

注册资本:柒仟玖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2月06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智强路428号云创镓谷研发中心8号楼6-7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产:计算机软硬件、射频芯片、模拟数字芯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射频芯片、模拟数字芯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射频芯片,模拟数字芯片,电子产品(除专控);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上述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航芯源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经理系公司经营管理安排,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获得资质情况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获得资质的基本情况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英诺特(唐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英诺特")近期新取得产品资质6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获批主体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备案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中国产品文号3项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化Tau 217蛋白(p-Tau 217)测定试剂盒(单分子免疫荧光法)	京械注准20262400321	2026/8/27	2031/8/26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化Tau 181蛋白(p-Tau 181)测定试剂盒(单分子免疫荧光法)	京械注准20262400320	2026/8/27	2031/8/26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神经丝轻链蛋白(NfL)测定试剂盒(单分子免疫荧光法)	京械注准20262400322	2026/8/27	2031/8/26
(2)越南产品文号1项				
唐山英诺特	Dengue IgG/IgM&NS1 Rapid Test登革热IgG/IgM&NS1快速检测试剂盒	26031877 KLH/HTTB-7KKD	2026/8/20	长期
(3)泰国产品文号2项				
唐山英诺特	Mycoplasma Pneumoniae Ag Test肺炎支原体抗原检测试剂盒	69-2-2-1-0008197	2026/8/24	2030/12/31
唐山英诺特	HCG Pregnancy Rapid Combo Test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快速检测试剂盒	69-2-2-1-0007438	2026/8/4	2030/12/31

公司基于单分子微阵列技术平台(即Single?Molecule Array,简称Simoa)持续围绕市场需求不断丰富神经系统检测产品布局,上述产品获证后,公司已顺利取得数字化单分子免疫分析仪及磷酸化Tau 217蛋白(p-Tau 217)、磷酸化Tau 181蛋白(p-Tau 181)、神经丝轻链蛋白(NfL)、胶质纤维酸性蛋白(GFAP)等配套试剂产品注册证,标志着公司于2024年战略布局的以神经系统疾病检测等为切入点的脑健康管理业务取得重要进展,为后续相关检测产品的商业化奠定重要基础。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质的取得,拓宽了公司产品的种类,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实际销售受到市场需求、市场竞争以及公司市场推广效果等多种因素影响,利润贡献具有不确定性,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领先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深圳市领先半导体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同意注册,深圳市领先半导体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2月18日向特定对象发行15,001,5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0.00元,扣减发行费用人民币12,904,135.4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7,095,854.58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5年12月18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账户,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5)第0042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实施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2025年12月,本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监管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类别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7949007880100000096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121910190810000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因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剩余募集资金已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领先半导体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9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型好的保本型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公司董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一、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向浙商银行苏州分行办理了一笔金额为1,000万元的银行七天通知存款业务。2026年9月1日,公司将上述产品部分赎回,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0.32万元。

上述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
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	100.00	2026年3月30日	2026年9月1日	100.00	0.75	0.32

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11,800.00万元。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6-051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9/25,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5日~2026年10月24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8.5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3%
累计已回购金额	8,307.4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7.53元/股~63.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4日,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拟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长源东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8.5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3.90元/股,最低价为57.5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07.47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3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6-038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4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69,8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份的0.1825%,最高成交价为2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4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616,033.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300199 证券简称:翰宇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坪山分公司通过美国FDA现场检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坪山分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至26日接受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现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cGMP)常规监督检查。近日,公司收到了FDA签发的现场检查报告(Establishment Inspection Report),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检查基本情况

1、检查机构: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

2、检查地点:公司坪山分公司(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卢辉路2号)

3、检查时间:2026年6月18日至26日

4、检查类型:cGMP常规监督检查(未事先通知)

5、检查范围:质量系统、生产系统、物料系统、厂房设施与设备系统、实验室控制系统

本次检查涵盖了公司为美国市场生产的利拉鲁肽注射液(18mg/3mL,卡式瓶灌装生产线)的cGMP合规性,以及药品供应链安全法案(DSCSA)相关要求。

二、检查结果

FDA签发的EIR报告显示,公司坪山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美国FDA cGMP的要求,本次检查结论为VAI(Voluntary Action Indicated,自愿整改)。检查中发现的观察项主要涉及质量体系执行层面的改进空间,不涉及数据完整性、产品召回等重大合规问题。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通过美国FDA现场检查,表明公司坪山分公司的药品生产cGMP质量管理体系和生产环境设施持续保持国际先进水平。本次检查是坪山分公司继2023年7-8月首次通过FDA批准前检查(PAI)后,第二次接受FDA检查并顺利通过。公司多肽制剂生产基地坪山分公司、原料药生产基地武汉子公司以及龙华总部研发实验室均已取得FDA现场检查报告(EIR),其中龙华总部研发实验室及原料药生产基地武汉子公司此前均以NAI(零缺陷)通过检查。

本次EIR报告的获得,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多肽药品的美国审批进度,为国际化战略奠定良好基础。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6-042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马红富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马红富	否	6,870,000	28.09%	3.51%	否	否	2026年8月31日	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王国福	偿还债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马红富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马红富	24,454,700	12.51%	17,278,100	24,148,100	98.75%	12.35%	0	0.00%	0	0.00%

注: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三、其他说明

马红富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1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2026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7,399,4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0%,最高成交价为15.2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168,758.7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